

# 北海市行政审批局

---

北审批建准〔2020〕40号

## 北海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合浦白沙镇中石加油站项目（固体废物）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申请的批复

北海市合浦森源贸易有限公司：

《合浦白沙镇中石加油站项目（固体废物）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监测报告表》）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等相关材料收悉，我局组织验收组于2020年1月10日对项目进行了现场核查，并召开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根据验收组现场检查情况和验收意见，批复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属于新建（项目代码：2018-450521-52-03-008132），位于合浦县合山高速公路白沙镇出入口处。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2018年5月4日经原合浦县环境保护局批复同意（合环管字〔2018〕27号），项目占地面积4828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466.6平方米。其中加油站站房建筑面积为148平方米；拟建加油站罩棚233.16平方米；服务用房建筑面积为823平方米。购置安装4台双枪加油机，卧式储罐4个（每个容量为30m<sup>3</sup>）等相关配套设施，年加油量500t。项目实际总投资300万元，环保投资35万

元。

根据《监测报告表》，与环评阶段相比，项目新增备用柴油发电机及减震消声措施、同时再用地范围内新增配套发电房，其他建设工程内容与环评一致，变动内容不属于重大变动。

## 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员工生活垃圾、储罐清洗废液和油泥、油水分离池费油和油泥。项目已设置垃圾桶，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清运处理；项目已建设危险废物暂存间，储罐清洗废液和油泥、油水分离池费油和油泥等危险废物在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后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 三、验收意见

项目基本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应的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固体废物按照相关要求得到了处置。经研究，我局同意该项目（固体废物）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项目水、大气、噪声污染防治设施需按规定自行组织验收，完成后该项目方可投入正式运行。

## 四、建设单位应做好的环保工作及相关要求

- (一) 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 (二) 切实做好各项固体废物的暂存和转移处置工作。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北海市生态环境局

